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祝铭山 / 主编

案例典型

评析权威

法律全面

【典型案例】

- 工程未经验收提前使用，出现质量问题，责任如何确定？
- 工程质量存在问题但超过诉讼时效的，怎样处理？
- 如何判别加工承揽合同纠纷与建设安装工程合同纠纷？
- 对工程造价的鉴定如何进行？二审中申请重新鉴定的，法院是否允许？
- 承包方因其完成的工程量超过发包方的实际投资额而停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何承担？

【法律适用】

-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批复
- 关于严格禁止在工程建设中带资承包的通知
-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规范全省房地产案件鉴定工作的若干意见
- 建设施工合同案件中工程结算纠纷的法律问题及对策

中国法制出版社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主编 / 祝铭山

最高人民法院原副院长、一级大法官，现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祝铭山主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3.8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ISBN 7 - 80182 - 183 - 1

I . 建… II . 祝… III . ①建筑工程 - 经济合同 -
经济纠纷 - 案例 - 汇编 - 中国 ②建筑工程 - 经济合同
- 经济纠纷 - 法律适用 - 中国 IV . D923.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75567 号

典型案例与法律适用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JIANSHE GONGCHENG HETONG JIUFEN

主编/祝铭山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涿州市新华印刷厂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 / 15.25 字数 / 367 千

版次/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 - 80182 - 183 - 1/D · 1149

定价 :28.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62741

发行部电话 :66062752

编辑部电话 :66032924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读者俱乐部电话 :66026596

编辑说明

“例以辅律，非以破律”，案例对审判工作的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始终被我国各级法院所重视。《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每期都载有由最高人民法院批准，或者经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讨论通过的案例，要求各级法院在审判工作中加以参考；从2000年开始，最高人民法院向社会公开裁判文书；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自1992年开始，编辑出版《人民法院案例选》。

我们经过将近1年时间的努力，推出本套丛书。在编辑的过程中，我们试图使丛书具有以下鲜明的特点：

一、案例典型、真实。所选案例多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最高人民法院及其业务庭通过其他形式公布的案例。每一个案例都尽可能具有典型性。为了方便使用，我们归纳了每个案例的要旨，并作为“问题提示”列于案例之前。案例均保持真实性。涉及未成年人、个人隐私等内容的案件，隐去了部分真实姓名。

二、评析权威。除了《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和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裁判文书，其他案例均由主审法官或者专家对核心法律问题作出权威评析，尤其注重阐释专业领域的热点或疑难问题。

三、法律文件全面。“适用法律”部分具体分为[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请示答复]、[地方规范性文件]、

[司法政策]。其中最高人民法院对下级法院关于适用法律问题请示所作的答复、地方法院公布的司法文件、各级法院对审理某一类型案件的调研成果等内容，也是本套丛书比较独到的地方。

四、丛书分类细致、合理。本套丛书尽量根据民事和刑事案件的不同类型（案由），分别单独成册。首批推出《劳动合同纠纷》、《医疗损害赔偿纠纷》、《学生伤害赔偿纠纷》、《人身伤害赔偿纠纷》、《名誉权纠纷》、《婚姻家庭纠纷》、《继承纠纷》、《离婚中的财产分割纠纷》、《借款合同纠纷》、《存单纠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房屋买卖纠纷》、《房屋拆迁纠纷》、《房屋租赁纠纷》、《票据纠纷》、《劳动保险纠纷》、《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等民事类丛书。

需要说明的是，有些案例是在新的相关法律出台之前作出裁判的，因此在裁判和评析中可能会出现旧法的有关条款，但其所涉及的法律问题依然重要，所以我们也有选择地收入了此类案例，评析时以分析法律问题为主要目的。在“适用法律”部分则列出最新法律依据。请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注意。

在编辑的过程中，最高人民法院很多法官都给了热情的帮助和支持，我们表示诚挚的谢意。我们衷心希望这套丛书能为司法实践经验的积累、总结和传播略尽绵薄之力。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陷之处，敬请指正，也期待广大读者的回应（书后附有“读者调查问卷”）。

二〇〇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典型案例

1. 冶金公司诉礼才公司应依其签字盖章的《决算说明》和《付款协议》给付欠付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项下工程款案 (1)

问题提示：一方当事人主张签订建设工程合同时其签字盖章是受胁迫所为，对合同内容有重大误解，请求撤销合同，法院应如何认定？

2. 曹家国因与其有内部承包关系的兴龙公司怠于向发包方追索工程款代位诉荣县建勘总公司等给付欠付工程款案 (8)

问题提示：代位权诉讼应当具备什么条件？案件发回重审后，原告提出变更被告同时变更诉讼请求，应如何处理？

3. 万县兴华建筑工程公司诉中国人民银行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支行依审计决定扣减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工程

2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款纠纷案 (20)

问题提示：在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关系中，发包方有没有权利依据审计局的审计决定，自行扣留依合同付给承包方的工程款？

4. 北方设计院诉泰峰公司在其依约交付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后未依约给付费用并单方终止合同违约案 (24)

问题提示：建委对工程的初步设计文件作了批复，但提出改进意见。发包方以此为由重新委托其他单位设计，是否构成违约？合同规定的违约金以日1%计算，与最高人民法院规定的违约金标准为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应当如何处理？

5. 文华建筑设计事务所等诉大鹏置业有限公司给付不同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联合设计的工程设计费案 (30)

问题提示：乙级与丙级资质的设计单位联合设计乙级建筑工程项目，是否构成设计合同无效？

6.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第三建筑公司与福建金龙地产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6)

问题提示：在履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当事人双方达成和解协议解决纠纷。该和解协议是否设立新的民事法律关系？是否允许当事人反悔？在和解协议中将违约金与合同本金相互抵销，是否产生抵销的效力？

7. 大连锦绣大厦有限公司与佳定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纠纷案 (59)

问题提示：由公司的副董事长（非法定代表人）签定合同，且所盖公章与注册公章不符，如何认定该合同的效力？

8. 吉林钢铁总厂与通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吉林市明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拖欠工程款纠纷案 (69)

问题提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虽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禁止性、强制性规定，但有悖于行政主管部门的规章的，应当如何认定合同的效力？

9. 敦煌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与甘肃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原审第三人甘肃省地矿局第三水文地质工程地质队拖欠工程款、工程质量纠纷案 (77)

问题提示：工程未经验收，提前使用，出现质量问题，责任如何确定？

10. 江苏省张家港市长江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江苏省张家港市港务局与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第四工程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90)

问题提示：工程质量存在问题但超过诉讼时效，怎样处理？

11. 陕西省宝鸡县文酒建筑工程公司与宝鸡石油机械厂建筑工程结算纠纷案 (110)

问题提示：建筑工程的结算适用什么定额？损失应如何计算？

12. 山东省烟台新东方商城公司诉江苏省镇江市华东化工电力设备厂支付工程欠款案 (131)

问题提示：如何判别加工承揽合同纠纷与建筑安装工程合同纠纷？

13. 成都市武侯区聚源房屋综合开发公司眉山宾馆破产清算组装饰工程欠款纠纷提审案 (136)

问题提示：如何确定装饰工程合同及当事人之间结算的效力？

14. 云南省昆明官房建筑经营公司与昆明柏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145)

问题提示：部门规章或部门规章之下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可作为人民法院审理民事案件和认定合同效力的依据？

15. 哈尔滨工业大学工程开发实业公司与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工程款纠纷案 (153)

问题提示：工程公司的注册资金不到位，同时所欠债务数额远远超过其注册资本，有偿债不能的可能。在此情况下，应当怎样处理？

1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与河南裕达置业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纠纷案 (162)

问题提示：工程造价是以一方当事人提供的结算书还是以法院委托鉴定机构所作的鉴定结论作为依据？合同中约定了违约责任，但未约定违约金标准时，应当如何处理？

17. 太平洋（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铁道部第十七工程局拖欠工程款纠纷案 (183)

6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问题提示：如何确认企业法人与其派出机构的诉讼主体资格？工程款重复计息的，如何处理？

18. 义乌市伟业房地产开发公司与义乌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188)

问题提示：当事人在合同中就违约金明确约定，但违约金的数额接近于工程总造价，该如何处理？

19. 中国建设银行新疆石油专业分行与深圳康源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潘聪装饰工程结算纠纷案 (198)

问题提示：对工程造价的鉴定如何进行？对工程造价鉴定提出异议的，如何处理？

20. 乌鲁木齐新扶桑投资开发总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案 (214)

问题提示：讼争工程主体、工程评定优良，整个裙楼属于合格，同时存在属于需要整改的质量保修范围的质量瑕疵。在大楼使用的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能否推翻质检部门对工程质量等级的认定？保修金是否应予返还？主张有关部门核发工程合格证书不符合法定程序和要求，应如何处理？

21. 新疆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与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结算纠纷案 (227)

问题提示：合同双方违约，应当如何处理？逾期给付工程款如何计算违约金？

22. 浙江省温州市水利电力工程处与山西省万家寨引黄工程管理局建设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239)

问题提示：发包方以承包方主体资格有瑕疵为由终止合同。法院认为建设工程承包合同有效，主体资格没有存在问题，但由于承包方疏于管理，导致具体施工中止不到二级资质的事实发生。发包方单方解除合同，是否构成违约？承包方因合同提前终止而发生的损失如何承担？

23. 贵州立云房地产开发公司、铁道部第五工程局建筑工程总公司与贵州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253)

问题提示：承包方因其完成的工程量超过发包方的实际投资额而停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如何承担？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窑湾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湾里建筑工程公司工程款纠纷案 (261)

问题提示：一审法院经双方当事人同意，委托一家鉴定单位对工程造价进行鉴定，二审中申请重新鉴定，法院是否予以支持？

25. 北京华普国际大厦有限公司、北京华普科技企业有限公司与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追索工程款纠纷案 (269)

问题提示：如何认定结算协议受胁迫签订或显失公平？

第二部分 适用法律

[法律·法规·规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81)
(1997年11月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节录） (294)
(1999年3月15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312)
(1986年4月12日)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334)
(2000年1月30日)
-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347)
(1998年7月20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353)
(2001年4月18日)

外商投资建筑业企业管理规定	(361)
(2002年9月27日)	
关于严格禁止在工程建设中带资承包的通知	(366)
(1996年6月4日)	
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	(368)
(2001年11月15日)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批复	(371)
(2002年6月11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问题的 批复》的理解与适用	最高人民法院 汪治平 (37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 干问题的解释(一)	(389)
(1999年12月1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逾期付款违约金应当按照何种标准 计算问题的批复	(394)
(1999年2月12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逾期付款 违约金应当按照何种标准计算问题的批复》的批复	(395)
(2000年11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地产管理法施行前房地产开 发经营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	(395)
(1995年12月27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地产管理法施行前房地产 开发经营案件若干问题的解答》诠释	(402)
最高人民法院 梁书文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经济合同的名称与内容不一致时如	

何确定管辖权问题的批复 (436)

(1996年11月13日)

[地方规范性文件]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规范全省房地产案件鉴定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 (437)

(2002年2月26日)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合同法》施行后认定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效力问题的指导意见 (442)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房地产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448)

(1995年1月3日)

[司法政策]

在全国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节录)

.....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 黄松有 (461)

(2003年3月26日)

建筑施工合同案件中工程结算纠纷的法律问题及对策

.....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 (464)

第一部分 典型案例

1. 冶金公司诉礼才公司应依其 签字盖章的《决算说明》和《付款 协议》给付欠付建设工程施工承包 合同项下工程款案*

【问题提示】

一方当事人主张签订建设工程合同时其签字盖章是受胁迫所为，对合同内容有重大误解，请求撤销合同，法院应如何认定？

【案情】

原告：上海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被告：上海礼才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1997年11月23日，上海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本案例摘自最高人民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编：《人民法院案例选》2002年第2辑（总第40辑）。

2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冶金公司)与上海礼才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礼才公司)签订一份《储运仓库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合同约定,由冶金公司承建礼才公司位于本市宝山区场杨行镇杨北村的储运仓库工程,建筑面积为32036平方米,占地面积为115428平方米。施工内容为该工程仓库、修配车间、休息室、厕所、围墙、堆场等土建、安装、吊装以及总体工程。合同预算造价为3236万元。工程于1997年12月10日开工,并于1999年通过竣工验收合格。

1999年7月26日、27日,礼才公司工作人员高丽娟及本案工程监理周振威分别在发文单上签名,表示收到冶金公司的《礼才工程结算书》一份。12月30日,礼才公司在《决算说明》和《付款协议》上签字盖章。《决算说明》确认涉案工程的最后决算总价为39401324元,扣除已付款总额为31016350元,水电费总额为188621.97元,最后付款应为8196352.03元。《付款协议》约定,礼才公司应付冶金公司的决算余额为8196352.03元;礼才公司首次付款200万元应于2000年1月支付;其余款应于2000年4、5月间支付100万元,于2000年12月前支付5196352.03元。两次付款均以协议签订之日起算利息,利率按中央银行规定的银行贷款利率0.4875%月息计算。由于礼才公司未付清相关款项,冶金公司于2001年3月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礼才公司按《付款协议》支付工程款及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

礼才公司答辩称:其签字盖章是受胁迫所为。其对决算内容未经计算,有重大误解。应重新确定工程款。

法院审理中,经双方对账,确认至2001年1月21日,礼才公司已付工程现款(包括案外的厂外道路工程款)为35676350元。礼才公司支付水电费垫付款240033元。对于其中的146万元款项是本案工程款还是案外的厂外道路工程款,双方有不同意见。